

◎ 杨立新
著

高教法学文丛

共有权研究

高等教育出版社



共有权研究

◎ 杨立新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共有权研究/杨立新著.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3.11

ISBN 7-04-013588-4

I. 共… II. 杨… III. 物权法-研究-中国
IV. D923.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80690 号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6405458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总 机	010-82028899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版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张	14.375	印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60 000	定 价	20.1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内 容 提 要

物权法作为明确公民和法人财产所有、使用、处分等权利的法律,在现代社会中起着定分止争、激励创造财富的作用。尤其是对于我们这样一个缺乏私权传统的国家,物权法的研究有着更加实际的意义。这也是我国物权立法受到社会各界密切关注的原因。在物权法研究中,最为薄弱的是对于共有权的研究。而且各种共有法律关系又是司法实践中争议最大的部分。本书是国内第一部共有权研究的专著。作者既有长期的司法实践(在法院、检察院工作近 30 年),又有很深的理论功底(人民大学博士生导师,教授)。作者从共有权概述、共有权法律关系、按份共有、共同共有、合伙共有财产、夫妻共有财产、家庭共有财产、共同继承财产、准共有、建筑物区分所有权、优先购买权等方面对共有权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研究,在主要的章节都设有“判解实例研讨”的专节。本书行文流畅、论述精当,是很好的法学专著。

序

在起草民法典草案物权法编的过程中,我开始写作物权法研究的著作和讲稿。起初是想从头开始写作的,也写了一些东西,但是在整理原来的文章手稿时,发现原来对共有权的研究是很有基础的,有一些现成的文章就在那里。于是就想,还不如先就共有权的问题集中研究,写出一部关于共有权研究的专著出来,然后再一部分一部分地研究物权法的其他问题。因此,就开始了对共有权的集中研究。恰好这个时间我在香港城市大学讲授民法,一周的课时不多,时间很充足,可以充分利用来写作。一个月的时间过去了,我的初稿也就写完了,于是就有了现在的这部稿子。在抗击“非典”期间,在家里时间也比较宽裕,就对本书进行修改,直到完稿,付梓印刷。

在这里,很想写几句关于物权法的重要性的文字,也是突然想起来日前曾经写过一篇稿子,是说物权法的,题目叫做《鼓励创造财富的旋律》,我把它放在这里,当作我对物权法的认识:

“这几年,民法学界正在进行着一项重要的工作,就是紧锣密鼓地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专家们提出了法律草案的建议稿,立法机关制订了征求意见稿,正在各地征求意见。显而易见,这部法律草案在不久的将来,就会成为一部正式的法律,走进我们的社会生活,发挥其重要的作用。我有幸成为制订这部法律的参与者,为能够制订这样一部法律而感到振奋。

那么,《物权法》究竟是一部什么样的法律?它体现的是一种什么样的主题?很多人并不清楚。对此,应当加以说明。

如果说,《物权法》是一部辉煌的乐章,那么,鼓励创造财富,就是这部辉煌乐章的主旋律。

何以见得？

民法，就是一部人法，是调整和规范人与人之间民事法律关系的法律。大而言之，民法调整和规范的是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物权法》作为民法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调整和规范的就是基于财产而发生的人与人的关系，那就是特定的财产归谁所有，谁可以运用这样的财产继续创造财富，创造的财富又归谁所有，其他人对这样的财富采取什么样的态度。《物权法》在这些规则之中体现的基本精神，就是鼓励个体创造财富，从而摆脱贫困，走上富裕之路。这不就是鼓励创造财富的辉煌旋律吗？在这样辉煌的旋律面前，人人都应当感到振奋。

资产阶级在其走上政治舞台的时候，就在他们的旗帜上写上了‘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的口号。在社会主义公有制面前，人们否定这样的口号。可是，如果从历史唯物主义的角度出发，实事求是地评价这个口号，也不难发现其中的积极因素。因为这个口号的一个基本内容，就是鼓励创造财富。我的一位朋友是一位在物权法理论上颇有造诣的学者，他说了一句话，就是‘请尊重财富进取心’。这是一句说得非常好的话。在前面的那句口号里面，就包含着这句话的内容。在社会主义公有制面前，当然不能片面强调私有财产的不可侵犯，但是可以推而广之，那就是无论是私有财产还是公有财产，都神圣不可侵犯。在这样的原则之下，鼓励国家、鼓励集体、鼓励个人都积极创造财富，确立为国家、为集体、为个人创造财富都是极为光荣的事业，尊重每一个人的财富进取心，不正是社会主义所要努力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吗！

曾几何时，创造财富并没有受到鼓励，而是受到制裁。在那个年代，贫穷是‘革命’的象征，富裕是‘资本主义尾巴’，必得割除而后快。插队的时候，我也看到过很多这样的场景。为度年荒，农民偷偷摸摸开上一点荒地，种上一点杂粮，一旦被发现，青苗必定铲除，开荒者必定批判。农民就是多养一头猪，多养几只鸡，也是‘资本主义尾巴’，必须彻底割除，否则就是‘资本主义复辟’。在这样

的意识形态指导下，谁人敢言‘财富’二字？谁人敢说鼓励创造财富？谁人可能会尊重他人的财富进取心？其实，这也正是迟迟没有制订《物权法》的根本原因之所在。

现在好了。

国家确认公有制为主导，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国家经济体制，鼓励人们创造财富，鼓励大家通过合法途径过上富裕生活。创造财富不再是耻辱，而是光荣；创造的财富不再是‘尾巴’必须‘割除’，而是依法确认财富的所有权，并且依靠自己的财富作为资金，继续创造财富。不论这样的财富是国家的，抑或集体的，抑或个人的，总之都是社会的。依靠这些不断积累的财富，就会民富国强，称雄于世。建设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这正是其中的内容之一。

这样的一部乐章，难道不可以说是辉煌吗？这部乐章的鼓励创造财富的旋律，当然也是辉煌的旋律，完全可以和社会的主旋律相融合，奏出最华美的音乐。”

对这样的一部法律，应当好好地研究，推动它的理论研究的发展，也算是为它增加一个好听的音符。

我想，这是我研究物权法的第一步。接下来，还要再研究物权法的基本问题、所有权问题、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问题。

对我的研究中存在的问题，欢迎读者朋友批评指正。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杨立新

2003年5月8日于北京西郊世纪城寓所

目 录

序	(I)
---------	-------

绪论

共有权：一个应当重视的物权法问题	(1)
------------------------	-------

第一章 共有权概述	(9)
-----------------	-------

第一节 共有权的概念、特征及分类	(9)
------------------------	-------

一、共有权的概念	(9)
----------------	-------

二、共有权的特征	(13)
----------------	--------

三、共有权的分类	(16)
----------------	--------

第二节 共有权的历史沿革	(20)
--------------------	--------

一、古代法时期	(20)
---------------	--------

二、罗马法时期	(22)
---------------	--------

三、日耳曼法时期	(24)
----------------	--------

四、现代法时期	(26)
---------------	--------

五、关于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发展历史	(29)
-------------------------	--------

六、中国共有权的发展	(30)
------------------	--------

第三节 共有权与其他权利的关系	(35)
-----------------------	--------

一、共有权与所有权	(35)
-----------------	--------

二、共有权与相邻权	(38)
-----------------	--------

三、共有权与他物权	(39)
-----------------	--------

四、共有权与特许物权	(41)
------------------	--------

五、共有权与知识产权和债权	(42)
---------------------	--------

第二章 共有权法律关系	(43)
-------------------	--------

第一节 共有权法律关系概述	(43)
---------------------	--------

一、共有权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43)
二、共有权法律关系的产生	(46)
第二节 共有权法律关系主体	(50)
一、共有权法律关系主体概说	(50)
二、权利主体	(52)
三、义务主体	(53)
第三节 共有权法律关系内容	(53)
一、共有权法律关系内容概说	(53)
二、对外的权利义务关系	(55)
三、对内的权利义务关系	(57)
第四节 共有权法律关系客体	(59)
一、共有权法律关系客体概说	(59)
二、动产和不动产	(60)
三、他物权	(61)
四、特许物权	(62)
五、知识产权、债权和荣誉权	(62)
第五节 共有关系的消灭及共有财产的分割	(64)
一、共有关系的消灭	(64)
二、共有财产的分割	(73)
第三章 按份共有	(79)
第一节 按份共有概述	(79)
一、按份共有的概念和特征	(79)
二、按份共有的性质和地位	(82)
第二节 按份共有的产生	(85)
一、研究按份共有产生原因的意义	(85)
二、按份共有关系产生的基本特点	(85)
三、按份共有产生的具体原因	(87)
第三节 按份共有的应有部分	(89)
一、应有部分的意义	(89)
二、对应有部分性质的不同意见	(89)

三、应有部分的性质	(91)
四、应有部分的确定	(93)
五、不动产共有份额的登记	(96)
第四节 按份共有的内部关系	(96)
一、共有财产的使用收益	(97)
二、共有财产的处分	(100)
三、共有财产的管理	(106)
四、共有财产费用的负担	(113)
第五节 按份共有的外部关系	(115)
一、按份共有外部关系概说	(115)
二、对第三人的权利	(116)
三、对第三人的义务	(118)
第六节 按份共有关系终止和共有物分割	(119)
一、分割按份共有财产请求权	(119)
二、按份共有关系的消灭	(122)
三、按份共有财产的分割	(123)
四、分割方法	(125)
五、分割效果	(126)
六、共有物证书的保存与使用	(127)
第七节 判解实例研讨	(128)
一、案情	(128)
二、争论	(129)
三、研讨	(129)
 第四章 共同共有	 (131)
第一节 共同共有概述	(131)
一、共同共有的概念	(131)
二、共同共有的法律特征	(134)
三、共同共有的性质	(135)
第二节 共同共有的发生	(137)
一、共同共有发生的一般原因	(137)

二、共同共有发生的具体原因	(139)
第三节 共同共有的权利义务关系	(142)
一、共同共有权利义务关系概述	(142)
二、共同共有人的权利	(145)
三、共同共有人的义务	(149)
第四节 共同共有关系的终止和共有物分割	(151)
一、共同共有关系的终止	(151)
二、共同共有财产分割	(152)
第五节 判解实例研讨	(155)
一、案情	(155)
二、争论	(156)
三、研讨	(156)
第五章 合伙共有财产	(158)
第一节 合伙共有财产概述	(158)
一、研究合伙共有财产的必要性	(158)
二、合伙共有财产的概念及特征	(160)
第二节 我国合伙共有财产的性质	(163)
一、关于合伙共有财产性质的比较	(163)
二、我国学者对合伙共有财产性质的不同观点	(165)
三、合伙共有财产的性质是共同共有	(167)
四、合伙共有财产中的潜在“应有部分”	(169)
第三节 合伙共有财产的产生及效力	(171)
一、合伙共有财产的产生	(171)
二、合伙共有财产的效力	(172)
三、合伙债务的清偿	(179)
第四节 合伙共有财产的消灭及其分割	(180)
一、合伙财产关系的消灭	(180)
二、合伙共有财产部分消灭及结算	(181)
三、合伙共有财产全部消灭及清算	(182)
第五节 判解实例研讨	(185)

一、案情	(185)
二、争论	(185)
三、研讨	(186)
第六章 夫妻共有财产	(189)
第一节 夫妻共有财产概述	(189)
一、应当从物权法的角度深入研究夫妻共有财产	(189)
二、《婚姻法》修订之后的夫妻共有财产	(191)
三、夫妻共有财产的概念	(192)
四、夫妻共有财产的法律特征	(194)
第二节 夫妻共有财产的产生和夫妻共同财产范围	(195)
一、夫妻共有财产的产生	(195)
二、夫妻共同财产范围	(196)
三、不应认定为夫妻共有财产的个人财产	(198)
四、具体问题的处理	(200)
第三节 夫妻共有财产的效力	(202)
一、夫妻共有财产权与配偶权的关系	(202)
二、夫妻共有财产主体的权利	(203)
三、夫妻共有财产主体的义务	(205)
第四节 夫妻共有财产消灭和共同财产分割	(206)
一、夫妻共有财产的消灭	(206)
二、夫妻共同财产的原则分割方法	(207)
三、具体分割方法	(208)
四、夫妻共同债务的范围及清偿	(209)
第五节 夫妻财产约定	(212)
一、夫妻约定财产概说	(212)
二、夫妻财产约定的一般问题	(215)
三、夫妻财产约定的具体内容	(219)
第六节 准婚姻关系的财产和“二奶”财产	(224)
一、准婚姻关系的财产关系	(224)
二、“二奶”的财产权及其保护	(230)

第七节 判解实例研讨	(234)
一、罗某诉吴某某确权、继承案	(234)
二、陈某某诉秦某某离婚财产分割纠纷案	(236)
三、张学英诉蒋伦芳案	(238)
四、夫妻共有财产“转化论”批判	(240)
五、未经消灭的夫妻共同财产关系能够进行分割的案例	(244)
 第七章 家庭共有财产	(248)
第一节 家庭共有财产概述	(248)
一、深入研究家庭共有财产的重要意义	(248)
二、家庭共有财产的概念	(248)
三、家庭共有财产的特征	(250)
四、家庭共有财产的历史沿革	(253)
五、我国家庭共有财产的现状	(254)
第二节 家庭共有财产的发生和家庭共同财产的范围 ...	(256)
一、家庭共有财产的发生	(256)
二、家庭共同财产的范围	(259)
第三节 家庭共有财产的效力	(265)
一、家庭共有财产共有人的权利	(265)
二、家庭共有财产共有人的义务	(267)
第四节 家庭共有财产的终止及其分割	(269)
一、家庭共有财产的潜在应有部分	(269)
二、家庭共有财产的终止	(272)
三、家庭共同财产的分割	(274)
第五节 判解实例研讨	(276)
一、案情	(276)
二、争论	(277)
三、研讨	(277)
 第八章 共同继承财产	(280)
第一节 共同继承财产概述	(280)

一、研究共同继承财产的必要性	(280)
二、共同继承财产概念	(281)
三、共同继承财产的法律特征	(282)
四、我国共同继承财产的基本情况	(284)
第二节 共同继承财产关系的发生	(285)
一、共同继承财产的发生条件	(285)
二、共同继承财产的性质和潜在应有部分	(286)
三、共同继承财产的主体	(288)
四、共同继承财产的范围及其特点	(289)
第三节 共同继承财产共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293)
一、共同继承财产共有人享有的权利	(293)
二、共同继承财产共有人承担的义务	(296)
第四节 共同继承财产关系消灭和析产分割	(297)
一、共同继承财产关系消灭	(297)
二、析产	(299)
三、分割	(301)
第五节 判解实例研讨	(304)
一、案情	(304)
二、争论	(304)
三、研讨	(305)
第九章 准共有	(308)
第一节 准共有的一般问题	(308)
一、应当重视对准共有的研究	(308)
二、准共有的概念	(309)
三、准共有的发展历史	(310)
四、准共有的法律特征	(311)
五、准共有的分类	(314)
第二节 准共有的发生和效力	(317)
一、准共有的发生	(317)
二、准共有发生的效力	(319)

第三节 准共有的终止及分割	(323)
一、准共有基于准共有关系的消灭而终止及分割	(323)
二、准共有基于财产权消灭而终止及利益分割	(325)
第四节 他物权准共有	(326)
一、用益物权准共有	(326)
二、担保物权准共有	(332)
三、特许物权准共有	(334)
第五节 知识产权准共有	(335)
一、知识产权共有概述	(335)
二、知识产权共有的共性和特性	(336)
三、知识产权共有的类型	(338)
四、知识产权共有的取得和消灭	(339)
第六节 债权准共有	(340)
一、债权准共有研究的主要问题	(340)
二、债权准共有的类型及其规则	(341)
三、债权准共有的分割	(343)
第七节 荣誉权准共有	(343)
一、荣誉权共有的现实性及其原因	(343)
二、荣誉权共有的内容	(345)
三、荣誉权财产利益的分割	(346)
第八节 判解实例研讨	(347)
一、案情	(347)
二、争论	(347)
三、研讨	(348)
 第十章 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350)
第一节 建筑物区分所有权概述	(350)
一、应当重视对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研究	(350)
二、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概念	(351)
三、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特征	(355)
四、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类型	(358)

五、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历史发展	(359)
第二节 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性质和法律关系	(363)
一、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性质	(363)
二、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法律关系	(371)
第三节 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构成及权利义务	(376)
一、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构成条件	(376)
二、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的构成内容以及权利义务	(379)
三、专有权及其权利义务关系	(381)
四、互有权及其权利义务关系	(386)
五、成员权及其权利义务关系	(392)
第四节 区分所有建筑物的管理	(394)
一、管理组织	(394)
二、管理规约	(397)
三、管理内容	(398)
第五节 判解实例研讨	(400)
一、尚某诉陶某案	(400)
二、优先购买权争议案	(401)
 第十一章 优先购买权	 (404)
第一节 优先购买权概述	(404)
一、在共有关系中研究优先购买权的必要性	(404)
二、共有中优先购买权的概念	(405)
三、在共有制度中设定优先购买权的意义	(407)
四、共有权中优先购买权的发展历史	(410)
第二节 优先购买权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412)
一、优先购买权的性质	(412)
二、优先购买权的种类和适用范围	(414)
三、共有中优先购买权与其他先买权的关系	(416)
第三节 优先购买权的行使	(417)
一、主体问题	(417)
二、权利的限制	(418)

三、同等条件的掌握	(419)
四、期间	(421)
五、通知义务	(422)
第四节 优先购买权的效力	(423)
一、优先购买权的相对效力	(423)
二、优先购买权的绝对效力	(426)
第五节 判解实例研讨	(428)
一、案情	(428)
二、争论	(428)
三、研讨	(429)

跋

献给我的法学入门导师王士奇先生	(431)
-----------------------	-------